

清代筆記叢刊

池北偶談

王士禛著

二



712.08
52130

新編東北集

正上卷

三



池北偶談卷三

清 濟南王士禎阮亭著

談故

太學題名碑

予前記本朝國學進士題名碑。未立為闕典。官祭酒時。欲疏請。未果。丁卯。御史言之。禮部覆疏允行。按水東日記云。內官阮安督工建太學時。悉取前元進士碑。磨去刻字。今三年一立石。皆是物也。此雖與五代時。劉鄩守長安。取古碑甃城事。微不同。然古蹟湮沒。亦可惜也。

祭禹陵

康熙己巳二月。上巡幸武林。因渡錢塘。親謁大禹陵。諭總督侍郎臣王隲曰。朕巡行江表。緬懷禹德。躬率羣臣。展祭陵廟。顧瞻殿宇圯傾。禮器缺畧。人役寥寥。荒涼增歎。愚民風俗。崇祀淫祠。俎豆馨香。奔走恐後。宜祀之神。反多輕忽。朕甚慨焉。自昔帝王陵寢。理應隆重。培護況大禹道冠百王。身勞疏鑿。奠寧率土。至今攸賴。豈可因循。特書地平天成四字。懸之宇下。著地方官。即加修理。畢備儀物。守祀人役。亦宜增添。俾

規模弘整。歲時嚴肅。兼賜銀二百兩。給與守祀之人。此後益令敬慎。地方官亦須時為留心。以副朕尊崇遐慕之懷。其即遵諭行。蓋是行原因視河。故於禹陵特加崇重如此。

翰詹之長

康熙二十七年。掌詹事府事。禮部尚書湯公斌。改工書。以禮部左侍郎張公英。兼管詹事府事。二十八年。翰林院掌院學士李公光。地調通政使。以文華殿大學士。兼戶部尚書。徐公元文。兼管翰林院事。皆不設正員。其後張公。以禮書。兼掌翰詹二衙門事。

正副考試官

舊例翰林給事中。同為考試官。則翰林為正。給事為副。吏部與五部同為考試官。則吏部為正。五部為副。獨康熙壬子科。戶部郎中郭昌。吏部主事彭襄。同主廣東試。以郭為正。彭為副。以郎中主事為辛酉科。工科給事中許承宣。予門翰林院編修汪霏。同主陝西試。以許為正。汪為副。今丙子科。福建鄉試。亦以給事中党聲振為正。檢討王者臣為副。者臣。予門人。此出偶然。非故事也。

七品銜

宋制見任官得應制科。文官許二次。武官一次。謂之鎖廳。國朝惟內閣中書舍人。貢監出身者。許應鄉試。舉人出身者。許應會試。他即無之。近江寧黃虞稷。慈谿姜宸英。以諸生薦入館修史。特加七品服俸。覃恩得以其品。貤封父母。而實未授官也。

狀元出典鄉試

舊例詞林第一甲一名及第者。止充會試同考官。不出典各布政司鄉試。自康熙己酉科。己亥狀元徐元文。以侍讀典陝西試。甲辰狀元嚴我斯。以修撰典山東試。始變常例。其後壬子科。庚戌狀元蔡啟傅。典順天試。乙卯科。癸丑狀元韓爌。典順天試。丁巳科。丙辰狀元彭定求。典順天試。辛酉科。己未狀元歸允肅。典順天試。丁卯科。乙丑狀元陸肯堂。典江西試。遂沿為例。

閣學

明殿閣詞林記有殿學閣學詹學翰學之名。國朝閣臣大拜。祇稱中堂。或稱相公。而內閣學士。則稱閣學。按葉石林避暑錄云。宣和末。陳亨伯以捕方賊功。進龍圖閣直學士。稱龍學。顯謨徽猷二閣直學士。欲效之。而難於稱謨學猷學。乃易為閣學。此稱

閣學之始。

廣文

唐宋以來仕宦多乞鄉郡。以便養。猶有古意。明代始不得官本籍。至廣文寒官。亦有越在萬里者。本朝廣文皆銓本直省。但不仕本郡耳。

印文

明嘉靖中。大同五堡之變。失總兵官所佩征西前將軍印。職方請給新印。海鹽鄭端簡公時為主事。議改印文柳葉篆。或稱別將軍。或增減其字。以防詐偽。且言胡忠安公在禮部失行在禮部之印。改鑄。易為行禮部印。此在內衙門。且然。况邊鎮兵權。又反側不靖時耶。近用兵諸省。恢復地方。請印。吏科給事中趙之符。亦有此請。部議未行。然識者韙之。

癸未

永樂癸未。初即位。天順癸未。南省火。皆改於明年會試。至崇禎朝六會試。竟以癸未終。此亦數也。

八股

康熙二年。以八股制藝始於宋王安石。詔廢不用。科舉改三場為二場。首場策五道。二場四書五經各論一首。表一道。判語五條。起甲辰會試。迄丁未會試。皆然。會左都御史王公。熙疏請酌復舊章。予時為儀制員外郎。乃條上應復者八事。復三場舊制。其一也。尚書錢塘黃公。機善之。而不能悉行。乃止。請復三場。及寬民間女子裹足之禁。教官會試五次不中者。仍准會試三事。皆得俞旨。餘五事。後為臺省次第條奏。以漸皆復。如寬科場處分條例。復恩拔歲貢。復生童科歲兩考等。是也。

督捕

督捕衙門。始兵部兼攝之。順治甲午。尚書王公。永奏。增設兵部督捕衙門。滿漢左右侍郎各一員。滿漢司官各六員。後以太僕寺少卿協理。旋改左右理事官。秩四品。視常僕少卿。壽光魏昭華。瑄以大理寺卿首遷督捕侍郎。後以建言徙塞外卒。至康熙三十八年。復裁事歸刑部。

特旨內陞

順治初。太子太保永昌王公。弘祚。以戶部郎中。修賦役全書。加太僕寺卿。書成。陞本部侍郎。至尚書。其後工部營繕郎中霍叔瑾。以大工加僕少。至通政使。順治乙未科。予

舉南宮之歲。洪士銘以經略輔臣文襄公子。耿效忠以靖南王子。世祖特旨留部。又特旨以京堂內陞。洪以儀制郎中。遷太常少卿。耿以武選郎中。遷太僕少卿。至順天府尹。

考選

黃訓讀書一得云。羅豫章文質公撰遵堯錄。稱宋仁宗明道中。宰相欲除二親。故為正言司諫。帝謂祖宗法度。臺諫官須宸選。若自大臣除。則大臣過失。誰敢言者。仁宗此言。可以為萬世法。

結銜

輟耕錄云。中書右丞相伯顏所署官銜。計二百四十二字。明天啟中。魏闡擅權。倣縉紳。為內官便覽。首列己銜。亦至二百許字。古來權奸。如出一轍。勺中志略云。天啟中。凡司禮監題本。年月之下。上層排臣王體乾。臣魏忠賢。下層排梁棟。李永貞。石元雅。涂文輔。諸人。及刻內臣便覽。體乾復讓忠賢居首。特高一字。

漢軍漢人

本朝制。以八旗遼東人。號為漢軍。以直省人為漢人。元時。則以契丹。高麗。女直。竹因。

死。竹亦死。木里潤死。竹溫。勃海八種為漢人。以中國為南人。

義王

孫可望與李定國皆張獻忠義子。冒張姓號東府西府。後獻忠敗死。俱走入滇。二人以爭權積不相能。可望戰敗乃降。世祖皇帝方以文德柔遠。封可望義王。世襲。賜第東長安門外。可望死。其子徵灝襲封。康熙十二年。臺省以為言。下諸王大臣九卿會議。降封義公。改慕義公。蜀綿州鹿頭關龐士元祠。可望重修。有石坊。大書偽銜。柱國太師。兵部尚書。凡數百字。猶稱張可望云。

義字謚

明大學士高公穀謚文義。二百七十年。謚義者止此一人。本朝順治初。大學士德州謝公陞卒。謚清義。

閣謚

本朝謚法。閣臣不由翰林。皆得謚。文如洪公承疇謚文襄。宋公權謚文康。王公永金公俊皆謚文通。孫公銓謚文定。衛公祚謚文清。李公芳謚文襄。皆非翰林也。

詹事府

國朝順治中設詹事府。皆以漢人翰林官兼之。止設滿洲詹事一員。康熙初省。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立皇太子府。復設自詹事至正字。滿人漢人各一員。而滿人不兼翰林官。初詹事府與九卿議政之列。初設時失考故事。久之乃復詹事。次通政使大理卿之下。少詹事次左右通政大理少卿之下。然故事詹事與學士俱為實錄等副總裁。侍經筵。今則有已遷正詹。而仍為纂修者。御史言之。竟未釐正。二十二年沈宮詹繹堂奎移文吏部爭之。是年春講始侍經筵矣。

臣下私諱

晉咸和三年拜王舒為撫軍將軍。會稽內史舒疏父名會。乞換他郡。朝廷乃改會作鄒。宜城有夷水。以桓溫父名彝。改蠻水。後唐同光三年。以郭崇韜父名弘。改弘文館為崇文館。長興四年。以馬贊父名平。不欲斥其家諱。改同平章事。為同中書門下三品。南唐元宗以董思安為漳州刺史。思安辭以父名章。特命改名南州。又後主嗣位。以鍾皇后父名太章。尊后為聖尊后。於禮君所無私諱為臣下諱。失禮意矣。

宰輔編年錄

宋宰輔編年錄。宋太常博士永嘉徐自明撰。起建隆庚申。迄嘉定乙亥。凡二十卷。明

呂邦耀又為續錄起嘉定九年迄祥興二年凡二十六卷明雷鄭王李諸公各撰公卿等表吳郡許重熙又為殿閣大臣年表近予從姊夫益都高梓嘗為續表迄南渡乙酉而止惜其無年著書散佚殊可惜也

賜御筆

康熙丁巳夏以御筆格物二大字清慎勤三大字石刻賜日講官翰林院學士陳廷敬侍讀學士葉方藹侍講學士張英尋又賜英忠恕存誠等墨蹟又賜詹事府詹事沈荃龍飛鳳舞忠恕等墨蹟大字

講筵問答

丁巳春夏上日御弘德殿講書是時初進講通鑑講義上每先自講一過德音清朗義理貫徹每有詰問皆出意表一日問諸葛孔明何如伊尹陳學士廷敬對以諸葛亮三代王佐伊尹之亞上問諸葛亮成就如何比得伊尹陳對以所遇之時不同葉讀學方藹對云伊尹聖人諸葛亮大賢大抵伊尹可比孔子諸葛亮可比顏淵上首肯一日講博學之節上云知行孰重葉對云宋臣朱熹之說以次序言則知先而行後以功夫言則知輕而行重上云畢竟行重若不能行則知亦空知耳又一日講一日暴

之節。上云古來君子小人不竝立。君子進則小人退。小人進則君子退。一定之理。孟子此語說得最好。

于成龍陸龍其

近日廉吏方面有黃州知府于成龍。有司則嘉定知縣陸龍其。于永寧人。貢士。陸平湖人。庚戌進士。陸後補靈壽知縣。特召為御史。于為上所深知。數年中歷藩臬司使。巡撫順天。辛酉歲入見。賚予甚厚。上親製詩賜之。有郊圻王化始。鎖鑰重臣膺之句。尋擢兵部尚書總督江南江西。

宋官制

宋初至元豐以前官制最為繁猥。六部九寺皆為空官。特以寄祿。秩序班位而別。以他官判職事。如兵部事歸樞密院。戶部工部歸三司。設審官院三班院。流內銓判吏部之事。設判禮部判貢院判禮部之事。設判審刑院及詳議官判刑部之事。又有使有權使有權發遣使之名。他如太常歸判司禮院。太僕歸羣牧司。鴻臚歸客省之類。官自官。職自職。名實舛互。范文正公在政府奏言。今六尚書九卿之職皆權知。權判無一正官。并是權假。數易無定。莫安其職。如欲復三公九卿六尚書之任。則體大難。

舉願且命兩地輔臣兼領綱要。仿周官三公下兼六卿。如召公領冢宰。芮伯領司徒。畢公領司馬遺意。又雜引漢制三公分部九卿。唐太宗時宰相兼職掌以為證。又條列審官流內銓三司司農寺羣牧司國子監太常禮院三班院殿前馬步軍司審刑院大理寺刑部等職事并令兩府兼判云云。然以宰執分判六卿九寺更為侵官。至元豐新制行六部置尚書侍郎而各以即官屬焉。九寺各置卿少卿及丞簿之屬為寺監官。國子監置祭酒司業及丞簿之屬為學官。又有御史臺有兩省通謂職事官。以唐文散階換部寺省監官歸釐本職。如以金紫光祿大夫易吏部尚書銀青光祿大夫易五部尚書正議大夫易列曹侍郎之類。通謂階官而食其俸。即明制所本也。但明制以六部合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謂之九卿。與詹事府俱得會議大政。而太常太僕以下為小九卿。本朝官制率沿明舊。特於六部外設督捕隸兵部置滿漢侍郎各一員。理藩院尚書一員。侍郎二員。又設宗人府正令以覺羅為之。府丞一員。以漢人或漢軍為之。秩在副都御史下。通政使大理卿上。又設啓心郎二員。以烏金超哈為之。後即古之宗正也。順治十六年裁去尚寶寺。迄今未置官。震澤長語云。宋制所謂差遣乃古之官也。所謂職乃古之加官也。

國朝官制

國初內三院滿洲大學士。謂之榜式烏金超哈官。大學士亦稱榜式。如范文肅公。甯文毅公。是也。六部初不置尚書。率以貝勒管部事。置侍郎以佐之。有滿洲漢軍。金超哈漢人各二員。後置尚書。久之又省去漢軍侍郎。定為漢滿尚書各口員。侍郎各二員。漢軍亦有為漢侍郎者。滿洲郎中員外郎。初稱理事官。副理事官。後乃改從漢官之稱。惟協理兵部督捕太僕寺。漢少卿二員。改稱理事官。科道初亦稱理事。後改同漢人。俱稱給事中御史云。

宋四聖御押

格物要論載王魯齋押字跋云。予觀司馬文正公之押。署名而小花精神風致自然見於誠意之表。唐末五季諸人押字。莫不怪詭飄揚。傾欹放蕩。宜亂亡之相尋也。昔人重押字。至有薈萃刻石以傳者。孫文定公銓顏山雜記載鳳皇山玉皇宮。宋藝祖以下四聖御押。惟仁宗泐闕。因摹於此。藝祖真太宗真真宗真也。

宋祠祿

宋士大夫多領宮觀食其祠祿。予嘗以問葉讀學訥菴。訪葉云。宋置宮觀官。罷官者

領之俾食其祿亦宋朝忠厚之一端也。予考之不然。神宗熙寧二年。王安石為參知政事。創制置三司條例司。始行青苗均輸等法。出呂誨范純仁錢公輔鄭獬等於外。罷富韓公弼平章事。是年始增置宮觀官。丘文莊公世史正綱云。王安石行新法。而欲去異議者。彼皆先朝舊臣。素有聞望。一旦去之無名。乃為祠祿處之。不知所為宮觀者。所業何道。為之使者。所治何事。而一時士大夫甘心受其養。何耶。此蓋安石增置之法。非祖宗故事。然終宋之世不改。亦不興甚矣。

大學士兼尚書

國朝入閣皆仍兼尚書銜。惟康熙初。益都孫文定公。柏鄉魏公。前後俱以吏部尚書大拜。而不兼尚書。其後復改內三院為內閣。魏公得兼禮部尚書。文定則告歸久矣。

學士大拜

本朝以學士大拜者二人。高陽李公。丙戌進士。戊戌大拜。兼工部尚書。孝感熊公。戊戌進士。乙卯大拜。兼刑部尚書。李年三十四。熊年四十一。

學士兼侍郎

瑣綴錄。正統中。陳高曹苗皆遙授各部侍郎。仍供事翰林。一時以為館閣盛事。今內

閣學士。掌院學士。例皆兼禮部侍郎。不為異典矣。

讀卷

今內閣九卿讀卷。但擬十卷呈御覽。各以首卷進呈。候旨命讀。則讀。不命則否。水東日記載景泰辛未廷試日。陳閣老得三卷。向南房紙窻圈點。云。則是明制。讀卷官亦著丹黃。今無此制矣。又九卿但論衙門。不論官之崇卑。如己未魏雙鳳以督捕理事官。壬戌科張鵬以通政司叅議。皆得讀卷。而宗人府丞太常卿等三品。例不與翰林講讀學士。多為收掌官。於事體殊未當也。

先授編檢科道

世祖皇帝最重庶吉士。每親自考較。乙未館選丙申特先授漢書庶吉士王益朋王命岳等官六科給事中監察御史。內劉祚遠授吏科給事中。尋以族祖大學士正宗嫌。改吏部主事。戊戌館選己亥御試於南海子。特先授清書庶吉士馬晉允富鴻業。鴻後改等。十人為編修檢討。而陳敬。北通州人。與今說。嚴禮侍同名。皆同館也。說嚴尋奉旨加廷字。殷觀光二人革職。皆非散館故事。

國朝狀元

國朝狀元多不永年。中間惟丙戌傅閣學。以丁亥呂閣學。宮大拜卒。己丑劉修撰。好

壬辰鄒修撰倚忠戊戌孫修撰承恩辛丑馬侍讀俊世皆不數年而歿豈氣數為之耶孫修撰之歿世祖章皇帝深悼惜之賜白金三百兩歸其喪蓋曠典也

三國貢物

康熙丁未夏荷蘭國甲婁吧王油煩嗎綏極遣陪臣卑獨攀呵閏等八貢內有刀劍八枚其柔繞指旃檀樹四株各長二丈許西洋小白牛四高一尺七寸長二尺有奇白質斑文項有肉峰荷蘭馬四銳頭卓耳形態殊異又玻璫箱牡丁香哆囉尼絨之屬是歲暹羅國王森烈拍臘照古龍拍臘馬嘑陸坤遣貢使握坤司答喇耶邁低禮貢六足龜孔雀馴象等物回國貢牛三角三目云

國書之制

本朝文移書疏之制國書則自後而前漢書則自前而後凡宮城榜書率用清漢蒙古古三體按草木子載元朝行移文字漢字自前而後蒙古字自後而前畏吾兒字則橫書之

試卷稱名

宋呂申公試卷中自稱名王栢題其後謂古意尚存盛如梓云淳化中立糊名之法